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标定〔2023〕25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批准《粒化高炉矿渣粉在水泥混凝土中 应用技术标准》为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 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上海宝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主编的《粒化高炉矿渣粉在水泥混凝土中应用技术标准》，经我委审核，现批准为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，统一编号为DG/TJ08-501-2023，自2023年6月1日起实施。原《粒化高炉矿渣粉在水泥混凝土中应用技术规程》DG/TJ08-501-2016同时废止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，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3年1月1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上海宝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、市市场管理总站、市安质监总站、市勘察设计事务中心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1月18日印发
